

4月11日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六

谷 16:9-15

一週的第一天。清早，耶穌復活後，首先顯現給瑪利亞瑪達肋納：耶穌曾從她身上逐出過七個魔鬼。她去報告那些一向同耶穌在一起的人，那時，他們正在哀號哭涕。他們聽說耶穌復活了，並顯現給她，他們卻不相信。

此後，他們中有兩個人往鄉下去；走路的時候，耶穌藉了另一個形狀顯現給他們。他們就去報告其餘的人，但那些人對他們也不相信。

最後，當他們十一人坐席的時候，耶穌顯現給他們，責斥他們的無信和心硬，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由死者中復活後，見了他的人。然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向一切受造物宣傳福音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四卷福音都有記載耶穌基督復活的事蹟，內容雖不盡相同，均有一個共通點，就是他們遇見復活的主，並且非常震驚。雖然有瑪利亞瑪達肋納，或兩位往鄉下去的門徒的見證，門徒始終不相信。或許他們難以接受，一個已經被釘死的人竟然復活了。

那些見證人都是有誠信的人，而且他們所說的也是他們的親身經驗，應該足以讓門徒相信。因此，耶穌顯現時，「責斥他們的無信和心硬」，因為他們沒有把耶穌基督的話銘記於心。歸根究底，是驕傲感作祟，門徒自以為最認識耶穌，當耶穌「藉了另一個形狀顯現給他們」，他們卻無法認出祂。事實上，馬爾谷筆下的奇蹟，外邦人一看見就相信了，反觀耶穌的門徒卻一直疑惑、不信。

馬爾谷明確教導我們：當我們有足夠、可信的見證人分享他們的見證時，耶穌預期我們能以信德作回應。那些親眼見過復活主的人，都被賦予我們所沒有的特別恩典；但不論如何，我們的信心是建立在堅固的根基上，雖然沒有親眼目睹耶穌，但我們仍然能夠相信，是由於福音所記載見證人的證詞。

實踐

什麼是信德？「信德是所希望之事的擔保，是未見之事的確證。」（希 11:1）雖然我們未曾見過耶穌復活，但一定經歷過復活的主在我們生命中所帶來的改變。《馬爾谷福音》強調一個事實，就是耶穌基督的死亡與復活是可信的，我們一旦將所相信的付諸行動，就會改變我們。因此，讓我們聽從耶穌的吩咐，常常默想天主的話，數算恩典，作祂復活的見證人。

是日金句

「聽從你們而不聽從天主，在天主前是否合理，你們評斷吧！因為我們不得不說我們所見所聞的事。」（宗 4:19-20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5qH0hG98bvs>